商河县国民经济和
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
风险评估报告

目　录

一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基本情况 1
（一）决策背景 1
（二）决策依据 1
（三）起草过程 1
（四）框架结构与主要内容 2
二、风险评估的主体、方式和过程 2
（一）评估主体 2
（二）评估方式 3
（三）评估过程 5
三、各方面对重大行政决策的反映 5
（一）专家及社会各界反映 5
（二）基层群众反映 6
四、重大行政决策实施的风险点、风险源 6
（一）社会稳定风险 6
（二）安全生产风险 6
（三）生态环境风险 7
五、重大行政决策实施的风险等级及影响 7
（一）风险评估标准 7

（二）各类风险评估结果 7
（三）综合风险等级判定 8
六、重大行政决策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及应急处置预案 8
（一）社会稳定风险防范措施 8
（二）安全生产风险防范措施 9
（三）生态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0
（四）应急处置预案 11
七、形成风险评估结果及相关决策建议 13
（一）风险评估结果 13
（二）相关决策建议 13

一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决策背景

“十五五”时期（2026—2030年）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阶段，对商河县而言，既是巩固“十四五”良好发展态势、保持较快增长趋势的“关键期”，也是以量变积累实现质变突破的“攻坚期”，以战略布局塑造竞争新优势的“机遇期”。科学编制《商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（以下简称《纲要》），明确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，是指导商河未来发展的宏伟蓝图，是全县人民的共同愿景，对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。

（二）决策依据

《纲要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》等文件编制。

（三）起草过程

《纲要》编制工作先后经历了前期研究《商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“十五五”规划基本思路》《商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等阶段。起草过程中，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讨重大课题，并围绕产业、城乡、民生等重

点领域开展调研。坚持发扬民主、开门问策、集思广益，广泛听取各民主党派、工商联、各人民团体和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。

（四）框架结构与主要内容

《纲要》共设13个章节，整体分为四大板块。第一板块为回顾总结部分，全面总结“十四五”时期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效；第二板块为总体要求部分，明确提出规划编制的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；第三板块为战略任务部分，涵盖产业发展、科技创新、扩大内需、改革开放、城乡建设、绿色转型、文化繁荣、民生福祉、社会治理等重点领域；第四板块为保障措施部分。

《纲要》提出了“十五五”时期商河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，明确了“济南都市圈北部重要的粮食生产加工与高端制造业基地、以温泉康养为特色的生态宜居城市”的发展定位。重点任务包括：深耕产业集群培育，构建“433”产业新架构；推动科技产业融合发展，打造创新型县域新典范；强化消费投资双引擎，充分释放内需新动能；推动县域改革开放破局；推动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；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发展；全方位增进民生福祉；推进社会治理创新等。

二、风险评估的主体、方式和过程

（一）评估主体

评估由商河县人民政府组织领导，县发展和改革局牵头，会

同各相关部门共同开展。评估工作严格遵循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及济南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评估方式

本次评估采取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，综合运用以下方法：

1.文献研究法。系统梳理《纲要》文本、相关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及“十四五”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数据，全面把握决策事项的基本情况。

2.广泛调研法。公开在政府网站征求意见建议，广泛开展调研，深入了解基层实际情况和群众诉求。



3.专家咨询法。组织经济社会领域和科技、教育、文化、卫生、体育等方面的专家学者进行研讨，广泛听取意见建议。





4.风险矩阵分析法。对识别出的各类风险因素，从发生概率和影响程度两个维度进行综合评估，确定风险等级。

（三）评估过程

评估工作自2025年10月《纲要》草案形成后启动，主要经历了以下阶段：

第一阶段：风险识别（2025年10月）。围绕社会稳定、公共安全、生态环境等领域，结合商河县实际情况，系统梳理《纲要》实施可能引发的各类风险因素。

第二阶段：风险分析（2025年11月）。对识别出的风险因素进行深入分析，评估其发生概率、影响范围及后果严重程度。

第三阶段：风险评价（2025年12月）。综合研判各类风险的风险等级，提出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。

第四阶段：报告编制（2026年12月下旬）。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，编制形成本风险评估报告。

三、各方面对重大行政决策的反映

（一）专家及社会各界反映

在《纲要》起草过程中，县委组织征求了经济社会领域和科技、教育、文化、卫生、体育等方面的意见建议，广泛听取各民主党派、工商联、各人民团体和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。各方面普遍认为，《纲要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聚焦产业能级提升、项目支撑强化、城乡深度融合与民生福祉增进等重点领域，符合商河县发展实际，具有较强的前瞻性和可操作性。

（二）基层群众反映

通过公开征求意见，基层群众对《纲要》中关于乡村振兴、就业增收、教育医疗、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的内容关注度较高，总体持积极支持态度。部分群众对城市更新、征地拆迁、环境整治等涉及切身利益的事项表示关注，希望政府在实施过程中充分保障群众合法权益。对此，《纲要》在“推进社会治理创新”章节中作出了相应制度安排。

四、重大行政决策实施的风险点、风险源

（一）社会稳定风险

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可能带来就业结构的深刻变化，部分传统行业劳动者面临转岗再就业的压力，若技能培训和社会保障衔接不到位，也可能成为社会矛盾的潜在诱因。商河县“十四五”时期虽然在社会治理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，但随着“十五五”期间发展步伐加快、改革力度加大、利益格局调整加深，社会稳定风险仍需持续关注和有效防范。特别是在城镇化加速推进的过程中，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带来的社会融入问题、土地流转后的农民生计保障问题等，均属于社会稳定风险的潜在领域。

（二）安全生产风险

商河县工业经济快速发展，生物医药化工、装备制造等主导产业规模持续扩大。特别是生物医药化工产业涉及危险化学品生产、储存和使用，若安全监管不到位，可能引发安全生产事故，

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

（三）生态环境风险

商河县生物医药化工、装备制造等产业发展迅速。县人大常委会在环境保护执法检查中明确指出，要高度关注开发区生态环保隐患。若企业环保设施运行不规范、监管不到位，可能存在污染物超标排放风险，对大气、水体和土壤造成污染。

五、重大行政决策实施的风险等级及影响

（一）风险评估标准

参照《济南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》，风险等级由轻到重分为低、中、高三级。本次评估从风险发生概率和影响程度两个维度进行综合判定：

高风险：风险发生概率高（>60%），且影响程度严重（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、重大财产损失、严重社会不稳定或重大生态环境破坏）。

中风险：风险发生概率中等（30%—60%），且影响程度较大（可能造成一定人员伤亡、财产损失或社会不稳定）。

低风险：风险发生概率低（<30%），且影响程度较小（在可控范围内，不会造成严重后果）。

（二）各类风险评估结果

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：引发社会矛盾的发生概率总体较低。商河县“十四五”时期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社会治理体系和矛盾

化解机制，平安商河建设成效显著，社会治理基础良好。未来五年随着社会治理创新持续推进，风险影响程度中等，综合判定风险等级为“低”。

安全生产风险评估：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概率较低。商河县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和应急管理机制，“十四五”期间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。但随着产业规模扩大，监管压力持续增加，影响程度中等，综合判定风险等级为“低”。

生态环境风险评估：商河县近年来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，环保基础设施不断完善，监管能力持续提升。但开发区的环保隐患需要持续高度关注，影响程度中等，综合判定风险等级为“低”。

（三）综合风险等级判定

综合评估，《纲要》实施面临的各类风险因素虽然涉及面较广，但均属于可控范围，且商河县在“十四五”期间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防控体系和应急处置机制。各类风险的发生概率总体较低，影响程度总体可控。因此，判定《商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实施的综合风险等级为“低风险”。

六、重大行政决策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及应急处置预案

（一）社会稳定风险防范措施

1.健全社会矛盾预防化解机制。充分发挥综治中心平台作用，整合调解、信访、法律援助、心理咨询等资源，为群众提供“一

站式”矛盾纠纷化解服务。完善“访诉调”联动机制，推动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司法调解有机衔接，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。加强社会稳定风险监测预警，对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做到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处置。

2.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。依托12345市民服务热线、信访接待窗口、网络问政平台等渠道，及时受理和回应群众合理诉求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深化“1+3+N”工作机制，推动矛盾风险源头预防和排查化解。建立动态风险评估机制，动态形成全县风险清单，实行全流程闭环管理。

3.强化舆论引导和社会沟通。在城市更新项目启动前，深入开展入户走访和政策宣传，做好群众思想工作。充分运用新闻媒体、社区公示栏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，及时发布项目进展信息，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营造理解、支持和配合城市更新工作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（二）安全生产风险防范措施

1.强化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建设。聚焦风险隐患动态排查、精准管控、闭环整改三个关键环节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长效机制。重点加强对生物医药化工、建筑施工、道路交通等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。全面推行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，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对涉及“两重点一重大”的化工企业实施重点监管，定期开展专项检查和评估。

2.提升化工行业本质安全水平。严把项目准入关，对新建化工项目严格执行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制度。推动化工企业自动化、智能化改造，减少高危岗位人员暴露。完善化工园区安全监管设施，建设园区安全监管信息化平台，实现安全风险在线监测预警。加强化工企业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，提高全员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。

3.完善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体系。修订完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，定期组织应急演练，提高预案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。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和物资装备保障，提升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。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事故信息报告和发布机制，确保事故发生后能够快速响应、科学处置、妥善善后。

4.统筹推进重点领域安全治理。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，对发现的重大隐患实行挂牌督办、限期整改。加强道路交通安全治理，完善交通设施，强化重点路段管控。加强消防安全管理，突出高层建筑、大型商业综合体、“九小场所”等重点部位的隐患排查整治。

（三）生态环境风险防范措施

1.加强工业污染源头管控。高度关注开发区生态环保隐患，将其作为“十五五”期间生态环境保护的重中之重。建立健全开发区环保监管长效机制，实行网格化、精细化环境管理。加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测监控，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、污染物稳

定达标排放。帮助相关企业降低、消除运营风险，推动企业环保管理规范化、制度化。对生物医药化工等重点行业，严格执行行业排放标准，推动实施超低排放改造。

2.加大环保执法监管力度。持续保持环保执法高压态势，严厉打击偷排漏排、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。完善环保举报有奖机制，鼓励群众参与环保监督。加强环保执法队伍建设，提升执法人员专业素质和装备水平。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模式，提高执法监管的公平性和有效性。

3.加快环保基础设施建设。按照《纲要》部署和县人大常委会要求，提前谋划南部片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建设，合理确定建设规模和工艺路线，确保与产业发展和城镇拓展需求相匹配。推进现有污水处理设施的提标改造，提高出水水质标准。完善配套污水管网建设，提高污水收集处理率。推进工业固废和危废处置设施建设，提升固体废物减量化、资源化、无害化处理能力。

4.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。按照《纲要》部署，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。严控“两高”项目盲目发展，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。鼓励企业采用清洁生产工艺和节能低碳技术，从源头减少污染物排放。大力发展循环经济，推进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，促进资源高效循环利用。

（四）应急处置预案

1.总体原则。坚持“预防为主、分级负责、快速反应、依法

处置”的原则，建立健全《纲要》实施过程中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机制，确保风险事件发生后能够迅速有效应对，最大限度降低损失和影响。

2.应急响应流程。一是监测预警，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，对分管领域内的风险隐患实施常态化监测，发现异常情况及时预警。**二是**信息报告，发生风险事件后，事发单位应在第一时间向牵头单位报告，牵头单位及时向县政府报告。**三是**应急响应，牵头单位根据事件性质和严重程度，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，组织相关部门迅速赶赴现场开展处置工作。**四是**善后处理，事件处置完毕后，及时开展善后工作，做好受损群众的安抚和补偿，修复受损设施，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。**五是**总结评估，对事件发生原因、处置过程进行全面总结评估，完善相关制度和措施，防止类似事件再次发生。

3.分类应急处置措施。社会稳定事件由县委政法委牵头，公安、信访等部门配合，按照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依法依规处置，坚持疏导为主、依法处置，及时化解矛盾，防止事态扩大。公共安全事件由县应急管理局牵头，相关部门配合，按照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和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迅速处置。生态环境事件由市生态环境局商河分局牵头，相关部门配合，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处置，确保污染得到有效控制。财政金融事件由县财政局牵头，相关部门配合，按照财政金融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处置，

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。

七、形成风险评估结果及相关决策建议

（一）风险评估结果

经过全面系统的风险评估，本次评估形成以下结论：

1.《商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编制程序合法合规。《纲要》严格遵循了前期研究、草案编制、征求意见、专家论证、人大审查等法定程序，决策程序规范完备。

2.《纲要》内容科学合理、切实可行。《纲要》立足商河县“十四五”时期奠定的坚实基础，科学锚定未来五年发展目标。发展目标兼顾积极有为和切实可行。重点任务部署契合商河县实际，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。

3.《纲要》实施的风险总体可控。经综合评估，《纲要》实施面临的社会稳定风险、公共安全风险、生态环境风险、财政金融风险、舆情风险等各类风险的发生概率总体较低，影响程度总体可控，综合风险等级为“低风险”。

（二）相关决策建议

基于以上评估结果，提出以下决策建议：

1.建议批准实施《商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。鉴于《纲要》决策程序合法合规、内容科学合理、风险总体可控，建议按程序批准实施。

2.建议建立健全《纲要》实施动态监测和评估机制。对《纲

要》实施情况开展年度监测和中期评估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。根据形势变化和实际需要，适时对《纲要》进行动态调整。

3.建议加强社会宣传和舆论引导。组织开展《纲要》社会宣传引导工作，广泛凝聚社会共识，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规划实施。加强舆情监测和应对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

4.建议统筹发展与安全。在推进《纲要》实施过程中，始终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，把风险防控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领域。以“项目赋能年”为总牵引，扎实做好稳增长、兴产业、惠民生、防风险各项工作。